# 财政部：扶贫资金监管成效显著 安全性稳步提高

国新办就财税支持脱贫攻坚有关情况举行发布会。会上，财政部副部长程丽华表示，财政部始终把强化扶贫资金监管摆在突出位置，强化五个“坚持”，打出了一套监管“组合拳”，有效提升了扶贫资金监管水平，为资金精准高效使用保驾护航。

一是坚持制度先行，完善扶贫资金管理制度和监督机制。“篱笆扎得紧，狐狸钻不进。”制度是保障扶贫资金安全最重要的藩篱。各级财政部门注重以制度促规范，严格资金管理使用程序，制定资金使用“负面清单”，着力扎紧制度“笼子”。同时，突出监管重点，增强监管合力，推动形成扶贫资金监管工作“一盘棋”格局。

二是坚持追踪问效，加强扶贫项目资金全过程绩效管理。建立“花钱必问效，无效必问责”的绩效管理机制，每年开展专项扶贫资金绩效评价，引导地方强化扶贫资金使用管理。组织开展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目标填报和绩效自评，目前已实现绩效自评100%覆盖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三是坚持问题导向，强化财政扶贫领域监督检查。把扶贫资金使用管理情况作为日常监管的重点工作，聚焦深度贫困地区、重点资金和重大政策，持续组织开展专项检查，严肃查处资金使用管理中的违法违规问题，坚决斩断伸向扶贫资金的“黑手”。

四是坚持信息共享，建立健全扶贫资金动态监控机制。将相关41项资金纳入扶贫资金总台账管理，探索建立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平台，做到“横向到边、纵向到底”，及时发现并推动解决资金使用管理中存在的问题。

五是坚持阳光扶贫，严格执行扶贫资金项目公示公开制度。阳光是最好的消毒剂，公开是最好的监督。我们要求中央、省、市、县各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结果一律公开，乡村两级扶贫项目安排和资金使用情况一律公告公示，交上明白账，主动接受社会各方监督。

程丽华指出，近年来，随着财政扶贫资金管理制度的不断健全，财政扶贫资金违规违纪问题明显减少，扶贫资金使用的安全性、规范性明显提升。2020年，审计查出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资金占比仅为0.19%，让每笔扶贫资金都用到实处、用得其所、用出效益。

人民网2022-10-02